

美国人权政治化行径毁损人权善治根基

中国 人权 研究会

2021年12月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来的全球人权实践反复证明,摆脱政治化思维、平等理性地商讨和推进人权,是国际社会妥善处理人权问题、开展人权交流合作的重要基础;而采取人权政治化措施,则势必对全球人权善治造成致命伤害。这已成为国际人权领域的基本共识。

“人权政治化”,是指国际关系行为体出于某种政治动机以政治实用主义的态度来处理人权问题,将人权作为实现某种政治利益的倾向与过程。人权政治化的表现形式主要包括:(1)以选择性而不是普遍性的方式对待人权问题;(2)以双重标准而不是客观标准评价人权状况;(3)以对抗而不是对话的方式处理在人权问题上的差异;(4)以单方面强制而不是多边合作的方式处理人权方面的分歧等等。

联合国人权机构明确主张人权的非政治化,要求在人权问题上采取普遍、客观的态度,坚持多边主义,促进建设性对话、国际团结与合作,消除人权政治化。联合国大会第60/251号决议要求“在审议人权问题时要确保普遍性、客观性和非选择性,并要消除双重标准和政治化”。人权理事会第5/1号决议规定人权普遍定期审议机制应“客观、透明、不作选择、具有建设性、非对抗、非政治化地进行”,应“适用客观性、非选择性、消除双重标准和政治化倾向的原则”,受理的来文应当“没有明显的政治动机”“不采取含有政治动机并有违《联合国宪章》规定的立场”。人权理事会第47/9号决议强调,“人权对话应具有建设性,并基于普遍性、不可分割性、客观性、非选择性、非政治化、相互尊重和平等相待等原则”。

然而,美国为了维护自身的政治利益和全球霸权地位,在国际人权领域大搞人权政治化,采取选择性、双重标准、单方面强制等手段,严重侵蚀了全球人权治理赖以支撑和运行的重要基础,对全球人权事业发展构成重大威胁,产生了极其恶劣的破坏性后果。

一、美国人权政治化的历史进程

从总体上看,美国的人权政治化可以分为三个阶段:在20世纪70年代之前,对国际人权标准持勉强、冷漠甚至拒斥态度;在20世纪70年代至冷战结束前,推进“人权外交”,利用人权作为打击前苏联的政治工具;在冷战结束后,肆无忌惮地将自己的人权价值观作为“软实力”强加于他国,打压与自己政治制度不同的国家,以维护自身的全球霸权。

(一)漠视及拒斥国际人权时期

在《世界人权宣言》制定过程中,美国政府一方面在口头上表示支持,另一方面却竭力强调这只是一个不具约束力、只具鼓舞性的文件。美国坚持把《世界人权宣言》中的人权条款写得尽可能含糊其辞,竭力抵制一些国家和组织提出的把人权条款细致化、把各国所应承担的义务具体化的倡议。在《世界人权宣言》通过后,出席联合国人权大会的美国代表立即宣称,《世界人权宣言》只有一条,即第22条对美国适用;而在第22条中,又只有一句话有价值,即《世界人权宣言》能否实现,取决于“各国组织与资源情况”。

1953年后,美国对国际上公认的人权由不太情愿地参与和勉强支持转向公开的漠视。艾森豪威尔政府上台后立即宣布与《世界人权宣言》保持距离,声称在其内外政策方面,将不受人权义务的制约。1960年联合国通过的《非殖民化宣言》及其他一些对反殖民势力予以道义和政治合法性支持的措施,美国政府要么投反对票,要么投弃权票。许多其他人权条约也遭到了同样的冷遇。对20世纪60年代联合国反对南非种族隔离制度的努力,美国的回应则模棱两可,因为这与美国在南非的长期战略利益存在明显的矛盾。冷战初期,美国出于国家安全的考虑,将有民主化倾向的危地马拉阿本斯政府视为苏联共产主义势力在该国的扩张,并通过两次秘密行动,采取外交压力和心理战相结合的手段,最终推翻了危地马拉的民选政府。这成为后来美国在拉丁美洲干涉他国内政的常用模式。

(二)“人权外交”并入政治战略时期

从20世纪70年代中期开始,美国国会将人权作为多边外交政策的重要内容,把人权同安全援助、经济援助及其在国际金融机构中的投票权联系起来。1977年,卡特当选为美国总统后,正式提出“人权外交”口号,人权被说成是美国外交政策的“基石”和“灵魂”。美国历史学家和外交关系学者詹姆斯·派克在其所著的《完美的幻觉:美国政府是如何选中人权外交的》一书中认为,华盛顿急于寻找一种新的意识形态武器用于冷战,而人权则是一个难得的武器。在派克看来,越是刻意强调什么,越是说明要刻意掩饰什么。美国在越南犯下骇人听闻的暴虐,如摧毁庄稼和森林、强制

民众搬迁、轰炸平民、实施“凤凰计划”等,美国支持的智利、危地马拉、菲律宾、安哥拉等地实施的军事暴政,以及美国中央情报局在欧亚国家的秘密渗透活动越是遭到揭发和批评,美国政治家越是声嘶力竭地宣传其人权理念,以粉饰其形象。

20世纪80年代,里根政府的人权政策是以美国“例外论”和冷战政策为基础的。外论者声称:美国在启蒙时期就领悟了人权的真谛,并早在美国革命初期就得到了贯彻。因此,美国对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所承担的义务应成为其他国家学习的楷模。既然如此,美国无需什么人权的国际标准。里根政府批评卡特政府在人权问题上的“幼稚”,要求把人权完全拉回到冷战的轨道上来。在联合国,里根政府公开攻击共产党国家侵犯人权,毫无隐讳地袒护智利、阿根廷和危地马拉这样的盟国。里根政府明确要把人权作为同苏联及其盟国竞争的工具,并在联合国要求优先讨论共产党政权侵犯人权的问题,尤其是古巴的人权问题,但对许多其他国家的人权问题置之不理。对联合国《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美国则始终持消极态度。

(三)强加本国人权观给其他国家时期

冷战结束以后,美国对自己的政治制度产生出莫名的优越感,对其他与西方政治制度不同的国家则表现出一种制度性傲慢与偏见,认为只有美国的政治制度才是唯一合理并具有普世价值的。美国总统布什再次把“人权置于美国外交政策的中心位置”。1996年8月29日,克林顿总统在芝加哥的民主党全国代表大会上发表讲话时说:“我希望建造一座通往21世纪的桥梁,从而确保我们仍是全球具有最强大防务能力的国家,确保我们的外交政策继续在国际社会中推广美国的价值观。”正是基于这样的制度性傲慢,美国肆无忌惮地在世界各地推行“全球民主运动”,任何一种非西方的政治制度都会受到严厉的舆论攻击和打压,相关国家也因此被贴上“不民主”“专制”乃至“无赖国家”的政治标签。

随着“9·11”事件爆发,以及美国出兵阿富汗、入侵伊拉克等事件的接连发生,美国已成为侵犯别国人权的主要国家。在反恐的名义下,美国司法部对国际人权法持拒绝态度,酷刑、暗杀等严重侵犯人权行为也是层出不穷,并因此遭到国际社会的普遍批评。美国国家安全局以国家安全为由采取针对外国情报目标的专项行动,监听并搜集外国政要以及美国公民的个人信息,侵犯公民隐私事件数不胜数,一次次引起轩然大波。

二、美国人权政治化举措的深层原因与表现形态

美国对人权态度的历史演变显示,无论是早期对人权的漠视甚至拒斥,还是后期热衷于将人权作为大棒到处挥舞,本质上都是将人权视为政治斗争的工具,并依据人权与其政治战略的契合关系来决定对人权的态度。

(一)美国将人权政治化的深层原因

美国将人权政治化的深层原因是国际人权标准与美国自身的人权状况及全球战略之间存在着根本性冲突。其一,美国自身存在严重的人权问题,包括种族歧视、枪支泛滥、暴力执法、两极分化等等。其二,美国在国际社会的盟友按照美国自己宣布的标准也是严重侵犯人权的国家。其三,美国为了维护自身的全球霸权,不断发动侵略战争,非法干涉他国内政,侵犯他国主权,这些都与人权原则背道而驰。因此,美国实际上无法将自己所宣扬的人权真正付诸实施,更谈不上与国际人权标准保持一致。当国际社会在各国的共同推动下将人权作为全球治理的共同道德标准时,美国为了增强自己的“软实力”不得不顺应国际社会发展的潮流,将人权旗帜为自己所用,装扮和掩饰自身侵犯人权的行径。但是国际人权标准与美国全球战略之间的根本矛盾是无法消除的,由此导致美国必然选择以高度政治化的方式使用人权原则。

(二)美国将人权政治化的三种形态

面对其全球战略与国际人权标准之间的冲突,美国或是放弃人权原则,赤裸裸地维护霸权;或是根据自己的政治利益有选择性地适用人权原则;或是直接将人权作为借口,对威胁自己政治利益的国家扣上“侵犯人权”的帽子,为侵犯他国主权披上道德外衣。

1.图谋政治利益抛弃基本人权理念

美国在20世纪50年代提出的“杜勒

斯主义”树立了这样的理念:同苏联竞争,就是对人权作贡献。杜勒斯主义主张把联合国作为谴责共产主义对手的最好讲坛,艾森豪威尔政府用“道德反共主义”代替对国际上公认人权的关注,肯尼迪和约翰逊政府则把反共置于优先地位,人权问题只放在第三位。曾任美国中央情报局局长和国防部长的罗伯特·盖茨曾经写道,“卡特政府以任何美国总统前所未有的决心和力度向苏联发起了意识形态战争”,具体办法就是“攻击苏联政府的合法性”和全力支持苏联国内的持不同政见者。

2.区分政治敌友双标适用人权准则

美国在推行人权外交和处理人权事务时,并不是按照统一的国际人权标准,从公正、客观的角度关注人权保障,而是采取双重标准甚至多重标准。

首先,对自己国家的人权问题奉行一套标准,对别的国家的人权问题奉行另外一套标准。尽管美国国内长期存在大量失业、贫困、无家可归、枪支泛滥、暴力犯罪、种族歧视、移民人权等系统性人权问题,但对许多其他国家的人权问题置之不理。对联合国《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美国则始终持消极态度。

其次,对自己的盟国或友好国家奉行一套标准,对与自己意识形态不同、政治和社会制度不同或利益相冲突的国家则奉行另一套标准。里根政府在提交国会的《人权备忘录》中规定了“积极的”和“消极的”人权标准,对苏联东欧社会主义国家适用“积极的”人权标准,对它们侵犯人权的行为给予最严厉的惩罚;而对美国的盟国,即使存在侵犯人权现象,最多也只采取“消极的”人权标准。在美国每年发表的国别人权报告中,对发展中国家、社会主义及其他“不友好”国家的人权问题夸夸其谈,但对它们盟友的人权问题则轻描淡写或遮遮掩掩。

第三,对同一国家在不同时期采取不同人权标准。如果某个国家在某个历史时期的政策违背了美国政府的利益,“人权问题”就可以被利用来指责、要挟和制裁该国;当该国迎合了美国政府的利益时,“人权问题”则可能被置于次要的地位,而改用激励方法。

第四,在不同时期和不同问题上对人权采取不同的态度。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刚结束的一段时期,美国始终对人权持冷淡态度。直到后来,特别是1956年匈牙利事件以后,联合国难民署的材料显示建立难民国际制度将是东西方斗争中的一个有力武器,美国才转而采取支持立场。

第五,对不同类权利采取不同态度。美国从自身经济和政治体制出发,对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与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采取不同态度,对自由权与生存权、发展权采取不同态度,突出强调前者而淡化甚至否认后者。

无论这种选择性和双重标准有多少形式,其最终目的都是使人权服从服务于美国的世界霸权和遏制社会主义国家发展的需要。正如美国前总统卡特的国家安全顾问布热津斯基在《大失败》一书中所公开宣称的:人权“是促进共产党国家逐步向民主政治过渡的具有远见卓识的战略选择,可加速共产主义衰亡的进程”。

3.挥舞人权大棒侵犯他国主权

美国将经济、政治乃至军事手段与人权外交手段相结合,以实现其人权外交目的。一方面,美国将人权与经济援助挂钩,要求接受美国援助的国家也必须同时接受美国的人权标准。另一方面,对于那些抵制美国人权外交的国家,则结合武力行动以实现人权外交目的。

美国历届政府都将维持美国的霸权地位,防止亚太地区出现有损美国霸权的大国作为其战略核心。中国由于现实原因成为美国遏制的首要目标,而“人权”则是美国用来牵制中国的一张牌。美国纽约大学历史和国际关系学者詹姆斯·派克指出,在美国政府内部主张对华遏制的一派至今坚持认为,人权是针对中国的最后一个意识形态武器,是让中国共产党无法生存下去的一个项目。“既然不能在经济上指望中国‘崩溃’,那就通过‘人权’这一政治武器从内部促使中国崩溃。”2000年,美国国会成立了“美国国会——行政部门中国委员会”,集中体现参众两院、政府国家安全机构、商业集团和人权组织的共同利益。这个委员会监控中国各个方面的人权状况。

詹姆斯·派克通过分析大量的历史材料得出结论:美国官方所倡导的所谓人权与真正的人权理念几乎没有丝毫的联系,美国官方高举人权旗帜,其唯一的目的是利用人权推广自己的全球战略。美国政府

逐步把人权变成推行其外交政策的一种话语权,成为美国意识形态和公共外交的工具。

三、美国人权政治化行径严重危害全球人权善治

美国将人权政治化,对全球人权治理带来灾难性影响,阻碍了国际人权事业的正常发展,导致一些国家陷入混乱,玷污了人权的概念和神圣理想。

首先,美国的人权政治化行径阻碍国际人权事业的健康发展。美国以政治利益划界,阻塞了不同人权观点之间正常对话的可能性,将联合国人权机构变为政治对抗的战场。这不仅影响了全球人权事业的发展,而且也使美国自身的人权状况长期得不到应有的改善。哥伦比亚大学法学院教授塞缪尔·莫恩等学者认为,由于美国那些善于玩弄实力政治的政客们对人权问题根本不屑一顾,20世纪40年代所谓的人权革命“夭折于诞生之时”。众多学者认为,20世纪40年代末到70年代初期人权问题陷入“死胡同”,是因为美国在冷战政治中未能积极参与对人权问题的国际行动。

其次,美国以人权为借口干涉别国内政,制造国家动荡,产生新的人权灾难。美国侵犯他国主权,导致被干涉和侵略国家战火纷飞、生灵涂炭,造成了新的人权灾难。美国学者崔升焕和詹姆斯·帕特里克指出,美国向国际社会单方面输出自己人权价值观有四种常见的政策工具:一是军事干涉,如在伊拉克或科索沃,美国以这些国家和地区的人权状态恶化为借口而发动战争;二是军事援助,以消除人权危机为由,美国政府将武器提供给特定派系的武装分子;三是经济制裁,最典型的是认定所谓的“流氓国家”,号召其盟友一起切断与该国的经济往来;四是经济援助,这种工具被广泛运用在美国对拉美的外交政策之中,在提供经济援助的同时,要求这些国家依照美国的标准改善人权水平。两位学者在对近30年间144个国家的数据进行对比分析后得出的结论是:二战后,美国基于外交的人权输出几乎是失败的,无论是军事干涉伊拉克,还是经济援助拉美国家,至今都未能使那里的基本人权得到保障。这表明,美国将人权战略工具化,非但不能真正地改善人权,反而会导致新的人权灾难。

最后,美国将人权作为实现其全球战略的工具,玷污全球人权崇高的理想。美国大搞双重标准,漠视甚至纵容真正侵犯人权的行径,而且对保护人权的政策措施口诛笔伐甚至实施经济制裁或军事威慑。这使得人类长期追求的人权理想被严重玷污,人权概念成为美国侵犯他国人权的借口和工具。正如中国前驻古巴大使徐贻聪指出:“它们提倡的‘人权’,实际上是一根政治大棒,基本上是用来干涉他国内政、颠覆他国合法政府的工具,是一种‘政治化’的手段和策略,并非是对人权的本质尊重。在世界各地,凡是有动乱的地方,都能听到它们‘保护人权’的口号,在一些国家处理危害国家主权和安全的叛国分子时,也都能看到西方世界的‘人权大棒’。说到底,它们就是在将人权‘政治化’,完全是别有用心。从本质上说,将人权问题政治化,是在实质上并不尊重人权的表现。”

美国的人权政治化行径侵蚀和毁损全球人权善治的基础,给全球人权事业带来了灾难性的后果,受到了国际社会正义力量的普遍谴责和广泛声讨。中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张军2021年10月7日在第76届联合国大会第三委员会一般性辩论中发言指出,美国等少数国家执意在联大三委挑起对抗,点名批评其他发展中国家人权状况,各种帽子满天飞,却对自己和盟友国家的人权劣迹视而不见。美国等少数国家罔顾事实、编造谎言、对中国进行无理指责,借人权干涉中国内政。对此,中国政府和人民坚决反对、严正拒绝。埃及、阿尔及利亚、乍得、土库曼斯坦、白俄罗斯、委内瑞拉等国在发言中强调,各国人民有权根据国情自主选择人权发展道路,坚决反对将人权问题政治化,反对搞双重标准,反对干涉内政。

美国将人权政治化所导致的恶果使人们日益深刻地认识到,人权非政治化是全球人权治理得以顺利进行的基础和前提,防止和遏制人权政治化,是促进世界人权事业健康发展的重要保障。美国为了维护自身利益,逆历史潮流而动,变本加厉推行人权政治化,破坏全球人权事业的健康机体,将一个又一个国家推入社会动荡的漩涡。世界各国人民越来越认清其“人权卫士”面具之下的真面目,反对美国逆时代潮流而动的卑劣行径,这将使美国竭尽全力维护的国际霸权遭到全面反噬,在全球人权事业发展的凯歌声中鸣响起美国霸权衰落的丧钟。

新华社北京12月27日电

新华国际时评

日前,美方不顾中方多次严正交涉,将所谓“维吾尔强迫劳动预防法案”签署成法。该法案凭空捏造所谓新疆“强迫劳动”问题,打着“人权”幌子滥施“长臂管辖”,粗暴干涉中国内政,充分暴露其“以疆制华”、遏制中国发展的险恶用心。

所谓法案,将新疆生产的全部产品推定为“强迫劳动”产品,并禁止进口与新疆相关的产品。美方所谓新疆存在“强迫劳动”问题纯属凭空捏造,毫无事实依据。真相是新疆民众和中国其他地区民众一样,自愿参加工作并依法享受相同的工作待遇和条件,平等享有经济发展权。新疆的劳动就业保障政策及其实践,符合中国宪法法律,符合国际劳工和人权标准,根本不存在所谓“强迫劳动”问题。

美方依据美国国内法对新疆企业和个人采取单边强制措施,如此滥施“长臂管辖”,不仅严重损害中国新疆企业的合法权益和新疆人民发展权、工作权等基本人权,更是严重违反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严重违反主权平等这一国际法根本原则和不干涉内政这一国际关系基本准则,是赤裸裸的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

众所周知,“长臂管辖”如今已成为美打压外国实体、干涉别国内政甚至颠覆他国政权的霸权工具。美国滥施“长臂管辖”,让德国德意志银行、法国阿尔斯通等众多外国公司深受其害,多国经济主权遭受严重威胁。美方“长臂管辖”恶习遭到国际社会普遍反对。法国《回声报》说,“长臂管辖”已成美国经济战的一种武器,目的是削弱外国竞争者。

美方出台涉疆法案,是以“人权”之名,行单边主义、保护主义、霸凌主义之实,严重破坏市场原则,违背世贸组织规则,严重损害中美两国企业和消费者切身利益,不利于全球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和世界经济复苏。

美方大肆炒作涉疆问题,与美方在意识形态、涉台、涉港、涉藏等问题上的诋毁攻击一起形成“组合拳”,目的都是为了抹黑中国形象、干涉中国内政、遏制中国发展。美国前国务卿鲍威尔办公室主任威尔克森曾亲口承认,所谓新疆维吾尔族问题,只不过是美国企图从内部长期搞乱中国、遏制中国的战略阴谋。

谎言不堪一击,阴谋注定失败。美方应立即停止政治操弄,立即停止侵害新疆各族群众的生存权、发展权,立即撤销各项涉疆制裁打压措施,收起“长臂管辖”的黑手。中方将采取必要措施,坚决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和发展利益,坚决维护新疆各族人民的合法权益。新华社北京电

“美式反恐”越反越恐

新华时评

近日,美国国防部决定不对参与阿富汗塔利班无人机袭击并造成10名平民死亡的军事人员实施任何形式的惩罚,招致国际社会嘘声一片。这既是对美国自诩维护民主、人权的莫大讽刺,更凸显“美式反恐”的双重标准和丑恶面目。

20年前,美国以“反恐”为名带领盟友入侵阿富汗,推翻自己曾一手扶植的塔利班政权。在随后持续20年的军事行动中,美军给阿富汗人民造成巨大的生命和财产损失。这些年,阿富汗安全形势不断恶化,美军在当地陷入“越反越恐”的怪圈。美国自身也因阿富汗战争遭到反噬,不仅军人伤亡惨重,还付出了巨大的经济代价,由此产生的政治阴影持续笼罩美国。最终,为了早日从阿富汗的战争泥潭中脱身,美国又抛弃了自己长期以来扶持的阿富汗政府。20年后,美国一朝撤军,留下待扫的“一地鸡毛”。

现在,美国不仅不吸取教训,还出于政治私利,又与恐怖势力加大勾连,包括企图“东伊运”洗白摘帽,其心可诛,其术可憎。日前,中方代表在由中国现代国际关系研究院主办的、18个国家代表参加的第二届反恐国际研讨会上一针见血地指出,“飞去来器”效应不远,值得深刻铭记。

“美式反恐”之所以越反越恐,很大程度上是因为美方标准不一、心思不正、动机不纯,归根到底是把反恐当作推进地缘战略的工具。他们将别国民生和福祉抛诸脑后,处处进行“美国优先”的精致算计,或为遏制新兴大国、或为控制战略资源、或为输出意识形态。他们一边将反恐政治化工具化,一边无端抹黑指责其他国家反恐和去极端化的正当措施。他们扶持傀儡、激化仇恨、制造混乱,为恐怖主义的“恶之花”供足了养料。

如此“反恐”,到底是在反恐,还是在造恐?玩火自焚,养虎为患,教训还不深刻?打着“反恐”的旗号滥杀无辜平民,这算不算恐怖主义?

草菅人命、掩耳盗铃并不能“让美国再次伟大”。无辜民众永眠地下,家人永受失去至亲的痛苦折磨,肇事者却逍遥法外。天下哪